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三） 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预案已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2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9 年 5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根据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就处理本次优先股发行事宜对董事会的授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预案〉的议案》，批准了对此前披露的《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二）》的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 预案章节 | 章节内容 | 修订情况 |
|--------------------|------------------------|--|
| 重大事项提示 | 重大事项提示 | 对本次发行优先股股数和募集资金金额的上限进行了调整。 |
| 释义 | 释义 | 根据本次发行优先股股数上限的调整对本次发行释义相应调整。 |
| 第一节 本次优先股发行的目的 | 本次发行优先股的目的 | 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的上限进行了调整。 |
| 第二节 本次优先股发行方案 | 一、本次发行优先股的种类和数量 | 对本次发行优先股股数和募集资金金额的上限进行了调整。 |
| | 十二、募集资金用途 | 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金额的上限进行了调整。 |
| 第三节 本次优先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 一、发行人及原股东面临的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风险 | 基于本次发行优先股股数和募集资金金额上限的调整对发行优先股可能对普通股股东分红减少的风险以及普通股股东表决权被摊薄的风险进行了重新测算。 |

| | | |
|---------------------------------|--------------------------------|---|
|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 对本次发行优先股股数和募集资金金额的上限进行了调整，同时对补充流动资金的规模进行了相应调整。 |
|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影响 | 基于本次发行优先股股数和募集资金金额上限的调整对发行优先股对公司净资产、运营资金、资产负债率等指标影响进行了更新测算。 |

除以上内容变更外，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